

赵苍璧同志在 劳改、劳教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要点

(1980年4月26日)

刚才凌云同志把中央的有关指示，以及召开这次劳改、劳教工作座谈会的任务和要求都讲了。我再讲一点总的治安情况。

从去年十一月中央召开城市治安工作会议后，半年来，各地都作了大量工作，情况有了好转。但还不巩固，还有反复。最近刑事案件又有回升，有些问题我们还要认真地加以研究，坚决把治安整顿好。彭真同志提出，当前解决好劳改、劳教问题，是解决好治安问题的一个关键。小平同志几次提出，有些地方对刑事犯罪分子的打击不力、有些手软。对待这个问题，首先要解决思想认识问题。再就是该捕的一定要把捕起来，该劳教的一定要把收容劳教。但收容起来放在哪里，怎么办，确实有许多具体问题。请同志们很好讨论一下。

要解决好劳教问题，涉及到场所、干部、经费和武装问题。解决这些问题，现在确实有一定困难，但是，还得想方设法地加以解决。这个工作，我们还是有基础的。一是要从当前治安情况不好，需要办好劳教的重要性来认识；二是对实际工作中的困难，要采取积极态度，想尽办法去解决。这个办法不行，用别的办法去解决，总要把实际问题加以解决。当然也要分点步骤，分开今年必须解决的和今后需要解决的。只要这个目标明确了，做出具体规划，我们

积极想办法，问题还是可以解决的。这几天，你们就集中精力把这个问题认真讨论定下来，回去就真抓，一抓到底。

各位回去以后，还要向党委汇报一下，当前一定要把治安工作作为保卫四化建设的一项主要工作来抓，一定要尽快扭转治安不好的情况。从全国看，三月份刑事案件又有回升，各地回升的幅度不同。有的少些，有的多些。治安所以不好，有多方面原因。从我们的工作角度来看，前一时期，我们对治安问题的严重性、危害性估计不足，对治安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研究解决得不够。为了进一步搞好治安，需要解决好以下几个问题：

一是对方针问题的理解。去年治安会议定了，一定要把大中城市的治安工作始终作为重点，抓住、抓好。当然这样说，也并不是说只抓大中城市，农村的治安可以不管了。现在还是要以大中城市为重点，城乡兼顾，各有侧重。当前农村治安有些问题也很突出。一是枪支管理松懈，特别是一些民兵的枪支无人管理，被盗情况严重，被打死打伤的人数很多，有的一次打死十几人、几十人。一定要采取措施把民兵的枪支严格管理好。二是火灾，农民一年辛苦的劳动一下烧光了，集体经济受到损失，要发动群众订些制度措施。第三是车船祸突出。最近四川发生一起沉船，一次死几十人，为什么要超载？赌博、迷信活动也很严重。所以农村治安也要抓，我们要对人民的生命财产负责。方针是大中城市为重点，农村治安的突出问题也要有人去抓，一定要抓好。

二是力量的组织问题。我们有一批有经验的干部，问题是要很好地去组织。现在有些问题，不是没有方针，关键要有具体措施，要把力量组织好，把工作落到实处。

治安办。各级公安机关一定要把治安办这个组织充实健全起

来，由各有关业务部门的负责同志参加，不能光靠治安业务部门，必须统一调配力量，实行总体作战。

刑侦组织。一发生刑事案件就要有人上去。老的案子也要有人去破。没有一套力量，是不行的。现在还有一些大案几年来没有破，犯罪分子逍遥法外。刑侦组织人员要充实，加强技术装备，加强人员训练，在战斗中训练，提高战斗力。

要切实加强基层基础工作，还要组织一个班子，深入下去，依靠分局、派出所、治保会开展调查研究工作。例如，收容劳教，收容原则早有了，为什么收不起来呢？就是因为缺乏材料无法收容。既要放手，又要有真凭实据。抓错了，过一、二年还是要给平反的。这就要求必须深入调查研究，掌握情况，把工作搞扎实。更重要的是恢复好基层基础工作。我们还是要坚持党委领导，群众路线，专门工作同群众路线相结合。措施很多，根本问题是如何落实，如不落实，还是空的。

三是机关、厂矿、企业、学校的治安保卫工作必须依靠党委统一领导，统一来抓。离开党委和群众工作，机关、企事业内部的治安保卫工作是搞不好的。一个罪犯在四川、湖南、贵州把机关上百个办公桌都撬了，在成都就撬了十几个单位一百多个办公室。只要各单位党、政领导真的抓了，群众真的发动起来了，任务明确了，制度健全了，纪律严格了，赏罚分明了，这个单位的治安秩序就一定会好起来的。

四是劳改、劳教要加强，刚才说了，不重复了。

把劳改、劳教问题议完后，治安问题也议一下，回去后向党委汇报。一定要把工作好好抓上去，让党委放心，让群众放心。